

Circular From STANDARD

Date: 1 March 2023

以色列港口实行0.10%燃油硫限值

有船舶挂靠在以色列港口的会员请注意，从 2023 年 2 月 23 日起，船舶停靠在泊位或指定锚地时，需遵守 0.10% m/m 的硫上限值。

还可以使用其他方法达到合规目的，例如可以使用闭环式涤气器或使用废气清洗系统 (EGCS) 配合专用储罐来储存和处理产生的废水，也可以连接岸电（可在海湾港口使用）。

以色列交通部发布了[官方通知](#)，其中提供了关于报告合规燃油不可获得（FONAR 程序）的指导。此外，还明确规定当船舶在泊位或锚地时，禁止从开环式 EGCS（涤气器）排放洗涤水。

[国际海事组织 MEPC-79 会议](#)（2022 年 12 月 12 日至 16 日）上确定了[地中海排放控制区](#)的划分，在此背景下出台了这项规定。但是，以色列的规定将从 2025 年 5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，届时将与有关船舶在泊的类似欧盟指令([Directive \(EU\) 2016/802](#))接轨。

以上由 Andrew Liu & Co., Ltd 编译，应以英文为准！

信息来源：The Standard Club